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 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措施 作出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醒：**以下关于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其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系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律法规作出，均不构成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下的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和计算，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公告如下：

###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 **（一）摊薄即期回报测算的假设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产业政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实施完成。该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应以经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核准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874,440,078 股为基础，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18,874,440,078 股；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外，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4、假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 亿元，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的影响，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由于发行期首日股票价格具有不确定性，暂以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5,662,332,023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测算。

5、2021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22.14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5.41 亿元。

分别假设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1 年持平、减亏 50%、盈亏平衡、实现盈利（盈利金额与 2019 年持平）等四种情形进行测算。该假设分析系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律法规作出，并不构成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下的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假设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21 年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假设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22 年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7、本次测算不考虑发行费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经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不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本次测算未考虑公司现金分红的影响。

## （二）对公司每股收益影响

在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E)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E)	
		本次非公开 发行前	本次非公开 发行后
<b>情形 1: 2022 年度扣非前后净利润与 2021 年度持平</b>			
总股本(万股)	1,887,444.01	1,887,444.01	2,453,67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221,400.00	-1,221,400.00	-1,221,4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54,100.00	-1,354,100.00	-1,354,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万元)	5,137,363.45	3,915,963.45	5,415,96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65	-0.60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元/股)	-0.81	-0.72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65	-0.60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元/股)	-0.81	-0.72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3	-26.98	-24.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	-27.75	-29.91	-27.63
<b>情形 2: 2022 年度扣非前后净利润较 2021 年度减亏 50%</b>			
总股本(万股)	1,887,444.01	1,887,444.01	2,453,67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221,400.00	-610,700.00	-610,7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54,100.00	-677,050.00	-677,0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万元)	5,137,363.45	4,526,663.45	6,026,66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32	-0.30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元/股)	-0.81	-0.36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32	-0.30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元/股)	-0.81	-0.36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3	-12.64	-11.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	-27.75	-14.01	-10.49
<b>情形 3: 2022 年度实现盈亏平衡，扣非前后净利润均为 0 万元</b>			
总股本(万股)	1,887,444.01	1,887,444.01	2,453,67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221,400.00	-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 Ltd.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E)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E)	
		本次非公开发 行前	本次非公开发 行后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54,1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5,137,363.45	5,137,363.45	6,637,36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	-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8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	-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8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7.75	-	-
<b>情形4: 2022年度实现盈利, 扣非前后净利润与2019年度一致</b>			
总股本(万股)	1,887,444.01	1,887,444.01	2,453,67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21,400.00	319,500.00	319,5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54,100.00	256,700.00	256,7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5,137,363.45	5,456,863.45	6,956,86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17	0.16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81	0.14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17	0.16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81	0.14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3	6.03	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7.75	4.85	4.53

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 (三) 关于本次测算的说明

以上假设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系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律法规作出,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度经营情

况及趋势的判断，不构成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下的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并产生效益，公司的净利润将有所增厚。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会大幅增加，而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效益的产生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在募集资金投入使用产生效益之前，公司的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即期回报在短期内有所摊薄。

此外，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未能有效实现预期效益，进而导致公司未来的业务规模和利润水平可能未实现相应增长，则公司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存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 三、本次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 （一）响应国产大飞机国家战略，优化机队结构，合理扩充机队规模

《“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指出，我国将重点推动 C919 大型客机示范运营和 ARJ21 支线客机系列化发展。《“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指出，我国将实施适航攻关工程，积极发展国产大飞机和通用航空器。公司坚定支持发展国产大飞机的国家战略，拟以部分募集资金引入具备节能减排、高性价比等优势国产大飞机 C919 与 ARJ21，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机队结构。

受惠于国家实施“长三角一体化”战略、上海推进国际“经济、金融、航运、贸易、科创”五个中心建设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总体方案等，目前公司迎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十四五”民用航空发展规划》指出，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和比例提升，航空市场潜力巨大，民航发展仍处于成长期，要求民航进一步提高保障能力、扩大覆盖范围、提升服务

质量。在当前我国民航业恢复逐渐加快、航空出行需求仍具有较大潜力背景下，公司具备引进飞机的客观需求和现实条件，通过优化机队结构与合理扩充机队规模，公司航空载运能力将进一步提升，为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二）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抗风险能力

受 2020 年初爆发的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业务经营受到较大冲击，资本结构面临一定压力。近年来，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呈现上升态势，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为 83.56%，较高的负债水平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一定偿债压力，特别在疫情影响下，公司短期风险和不确定性有所提高。为避免目前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水平限制公司业务发展，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融资，可改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缓解公司因资金需求而实施债务融资的压力，提升公司财务稳健性与抗风险能力。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亿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亿元）
1	引进 38 架飞机项目	289.24	105.00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	45.00
合计		334.24	150.00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项目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加强机队规模、扩充航空载运能力、增加现有航线的班次密度及增开新航线；有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现有的业务提供良好的支持，有助于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投入围绕公司核心业务展开，与公司的业务规模、技术水平、管理能力相适应。

### （三）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是三大国有控股航空公司之一，在航空运输领域已形成了成熟的人员、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储备。

在人员方面，公司作为国内航空运输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多年来培育了一批经验丰富的优秀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飞行员 9,506 人、乘务员及其他空勤人员 20,518 人、机务人员 13,383 人、地面其他人员 26,262 人、运控人员 1,961 人、信息人员 1,183 人、市场营销人员 3,716 人、管理人员 3,792 人。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公司着眼于战略目标和战略进程，围绕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发展需要，制定人才培养计划，完善多层次、多形式的人才培训机制，努力为员工成长搭建各类平台，倡导和鼓励员工立足本职岗位，实现工作能力和自我价值提升。受疫情影响，公司及时调整培训方案，增加线上培训方式，为基层到中高层提供各类培训。管理人员方面，公司持续开展中高层管理干部专项培训和中青年管理干部培训，课程涵盖安全管理、合规管理、领导力培养、创新思维培养等多个方面，提升管理人员国际化视野及综合能力。核心技术人员方面，为满足公司航线网络布局、布局全球航线网络、国际化发展需求，公司近年来连续引进 A320NEO、A350-900、B787-9 等先进节油机型，从飞行、客舱、地面、机务维修等方面人员开展全方位的培训工作，保障新机型的运行安全。公司持续优化完善飞行、营销、机务维修等相关培训课件，增强岗位培训的针对性，提升培训的工作效能。通过定期组织飞行员、机务维修人员职业技能大赛，进一步增强员工的核心岗位技能。后备人才方面，公司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公司畅通人才成长、成才、成功的通道，推行市场化薪酬，建立并完善了以“燕翼翔鹰”为主体的后备人才梯队培养体系。公司不断扩大科研人才队伍，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加快高端科研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此外，公司还不断优化学习平台，推动在线学习平台“东航易学”的建设，向不同岗位员工提供涉及飞行、乘务、空保、地面服务、领导力发展、销售、安全管理等方面的培训。公司根据各单位需求调研，不断优化改进在线培训系统，提升系统稳定性，实现精准化和个性化排课。

在技术方面，公司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现代航空综合服务集成商。公司始终秉持绿色发展理念，致力于机队结构的更新优化。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机队平

均机龄 7.7 年，机龄优势位列世界前列，成为全球大型航空公司中拥有最精简高效机队的航空公司之一。公司结合航线网络规划、飞机性能和市场需求等因素，不断提高机型与航线、运力、市场的匹配程度。

在市场方面，公司总部和运营主基地位于国际特大型城市上海，作为中国重要的经济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上海一直与亚太和欧美地区有着十分紧密的经贸联系。公司在上海虹桥机场和浦东机场拥有最大市场份额，主基地区位优势明显；同时公司旗下东航江苏和浙江分公司分别在江苏、浙江两省具有基地运营优势和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公司以经济高度发达、出行需求旺盛的上海、北京为核心枢纽，以地处东南亚门户的昆明、国家“一带一路”倡议西北门户的西安为区域枢纽，以广州、深圳、成都、南京、杭州、青岛、武汉、厦门等城市为支撑建设重点干线网络，通过与天合联盟成员合作，构建并完善了覆盖全国、通达全球的航空运输网络，可通达 170 个国家、1,036 个目的地。

## 五、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考虑上述情况，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并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和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2021 年，全球经济仍在复苏进程中，受德尔塔、奥密克戎等变异病毒蔓延扩散的影响，复苏动力减弱。由于疫苗接种、特效药物研发，以及政策支持有效性的差异，各国经济复苏有所分化。我国总体疫情形势保持相对平稳，但仍呈现局部聚集和多点散发态势。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

疫情对全球航空业的冲击仍在持续。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2021 年 10 月发布的报告，全球航空业 2021 年预计净亏损将达到 518 亿美元。疫情持续演变、不断反复，对中国民航业影响的深度和持续性超出预期。

面对纷繁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奋力拼搏，统筹推



进安全运行、生产经营、疫情防控、改革发展、社会责任等各项工作。2021年，公司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130.5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7,909.9 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71.3 亿元，较 2020 年分别增长 11.5%、6.0%、14.5%；受国际油价上涨等因素影响，营业成本较 2020 年增加人民币 92.4 亿元；公司 2021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2.1 亿元，相比 2020 年增亏人民币 3.8 亿元。

疫情将对全球航空业产生重大的影响，对市场结构、客源结构、服务模式、旅客消费行为、行业竞争格局等带来深刻变化。公司将做好较长时间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安全运行、生产经营、精细运营，改革发展等各项重点工作，努力降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疫情和市场的变化，加强市场的分析研究和科学预判，动态优化运力投放；聚焦国内高收益市场，加大宽体机投放力度；科学编排航班计划，提升飞机利用率；推进收益系统管控升级，加强收益管理；创新客运产品体系，开发热门机票预售产品，推出餐食选择、接送机等辅营产品。

##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航空运输业是与经济、贸易环境状况密切相关的行业。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环境形势、全球疫情发展趋势、行业竞争态势等，灵活调整运力投放和市场销售，积极应对外部经贸环境、地缘政治局势、疫情发展趋势、市场竞争环境等因素带来的影响。

安全飞行是航空公司维持正常运营和良好声誉的前提和基础。公司将扎实推进安全作风建设，严格执行规章制度和运行标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完善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安全管控能力，积极应对安全运行风险。

航油成本是航空公司最主要的成本支出之一。公司将优化运力投放，加强市场营销，努力提升客座率和单位收益水平，应对航油价格上涨的压力。公司未来将积极研判油价走势，根据董事会授权，谨慎开展航油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有较多外币负债且外币负债主要以美元负债为主，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大幅波动情况下，美元负债将因此产生较大金额的汇兑损益，直接影响公司当期利润，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汇率市场的研判，拓宽人民币等各类融资工具，持续优化公司债务币种结构，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 **（二）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订立了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总则，同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公司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共同管理募集资金，并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合规。

### **2、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扩大机队规模及优化机队结构，提高公司航空载运能力，做强做优做大核心业务，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推动公司战略顺利实施。规模化引入具备节能减排、高性价比等优势国产大飞机，有利于实现更高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高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力争早日实现预期收益，从而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 **3、深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改善经营效率**

国民经济和航空运输行业的快速发展，对东方航空的综合实力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持续推进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线，以国际化、互联网化为引领，围绕转型发展、品牌建设、能力提升，努力实现“打造世界一流、建设幸福东航”的发展远景。

公司将做强核心枢纽和重要城市的对飞航线,优化航网协同,提升航网质量,巩固和提升重点市场份额;密切跟踪疫情形势和客流变化,动态调整市场机型配置,做好供给端、需求端双向调节;加强客运和货运的联动,深化航空和铁路的合作,积极融入上海世界级航空枢纽建设;加强集团客户拓展,做大新分销能力NDC<sup>1</sup>平台流量;持续加强产品、渠道创新,增强线上的销售能力,更加精准把握全年重大会展等活动商机。

####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控制度,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合理、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从而有效的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 (三) 关于填补回报措施的说明

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 六、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一)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中国东航集团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监管规则,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中国东航集团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

---

<sup>1</sup> NDC: New Distribution Capability 新分销能力,基于NDC模式的分销系统可以实现航空公司和企业客户、TMC以及旅行社之间各类航空产品的零售业务无缝衔接。

承诺：

3、中国东航集团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中国东航集团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中国东航集团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国东航集团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中国东航集团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中国东航集团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中国东航集团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二）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七、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 Ltd.**

---

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7 次普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